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
15F

承辦人：楊文華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064

電子郵件：hwa718@apc.gov.tw

傳真：02-85211590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綜字第10800053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8D002961_108D2001121-01.pdf、108D002961_108D2001122-01.pdf)

主旨：檢陳（送）考試院107年12月18日考臺組壹一字第1070003

4891號令發布修正「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規則

」案（如附件），請鑒查（查照轉知）。

正本：總統府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司法院、監察院、審計部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
（原民會除外）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原住民族地區
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會內部單位(含附件)



1080005354